

臺中市 113 年度提升各級學校教師語文教學及學生語文能力研習計畫

113 年 5 月 27 日中市教終字第 1130044650 號函頒訂

壹、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目標，結合本市推動閱讀政策，培養教師多元語文教學技巧與學生語文能力，並提升語文競賽各項能力及指導方法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本局)

參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

肆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- 一、研習時間：113年7月8日(星期一)至7月10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2時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(臺中市大里區國中路365號)。

伍、研習內容及方式：

一、研習內容：以演說、情境式演說、朗讀(語體文、文言文)；作文、字音字形(含國語、閩南語、客家語)、原民語朗讀及演說等項目，為研習課程範圍。

二、研習班別：

- (一)國語演說：分為國小學生班、國中學生班、高中學生班及教師(含學生指導老師)班，每班30人為限，計3~4班。
- (二)閩南語情境式演說：學生及指導教師合班，每班30人為限，計1~2班。
- (三)閩南語演說：教師班，每班30人為限。
- (四)客家語情境式演說：學生及指導教師合班，每班30人為限(不分腔別)，計1~2班。
- (五)客家語演說：教師班，每班30人為限(不分腔別)。
- (六)國語朗讀：分為國小學生班、國中學生班、高中學生班及教師(含學生指導老師)班，每班30人為限，計3~4班。
- (七)閩南語朗讀：分為國小學生班、國中學生班、高中學生班及教師(含學生指導老師)班，每班30人為限，計3~4班。
- (八)客家語朗讀：學生及教師合班，每班30人為限(分班上課：大埔及海陸腔一班；四縣及南四縣腔一班)。
- (九)作文：分為國小學生班、國中學生班、高中學生班及教師班，每班30人為限。
- (十)國語字音字形：學生及教師合班，每班70人為限，拆分組別上課。

(十一) 閩南語字音字形：學生及教師班，每班30人為限。

(十二) 客家語字音字形：學生及教師班，每班30人為限(分班上課：大埔及海陸腔一班、四縣及南四縣腔一班)。

(十三) 原民語朗讀及演說：學生及教師班，每班30人為限(不分語別及競賽項目，計1~2班)。

三、 上開各班將依實際報名人數開班，惟人數低於15人者，得評估併班辦理。

四、 由本局編排研習課程，並內、外聘人員擔任研習課程講師，課程。

陸、參加對象資格：

一、 各學生及教師組國語演說、閩南語情境式演說、閩南語演說、客家語情境式演說、客家語演說、國語朗讀、閩南語朗讀、客家語朗讀、作文及國語字音字形經初賽晉級複賽者(詳見語文競賽網 <https://language.tc.edu.tw/>「初賽得獎名單」)。

二、 凡符合113年種子競賽員資格之應屆畢業生及其指導老師亦可報名參加，報名時務必於備註欄中註明參加資格。

三、 各學生及指導教師參加原住民語朗讀及演說(不分語別及競賽項目)。

四、 本研習活動，依上開資格之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如有餘額，再錄取一般師生或社會人士報名參加。

柒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一、 113年6月17日(星期一)至6月24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截止；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二、 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請於報名期限內至臺中市立大里高中網站首頁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dlsh.tc.edu.tw/>；各項資料請務必填寫正確，以利彙整。

三、 各班別依參加對象資格及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不另備取。錄取名單預計於6月28日公告於本市語文競賽網，凡經錄取之教師，請自6月29日至7月5日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研習(研習代碼：後續公告於本市語文競賽網)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捌、 本案研習活動經費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項下支應。

玖、 凡參加本活動所有人員，於活動期間請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壹拾、 本市教師將依出席情形覈實核發研習時數，每日3小時。

壹拾壹、本研習活動為半天課程，不提供午餐。

壹拾貳、本案相關承辦工作人員，得於研習辦竣後，依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09年9月14日中市教高字第10900078760號函辦理敘獎。

壹拾參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